

黄淮学院 2025 年黄淮学院与韩国东明大学合作举办动画
专业本科教育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豫财单一采购-2025-136



采 购 人： 黄淮学院

代理机构： 河南兴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 二 〇 二 五 年 十 月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3
第二章 单一来源采购前附表	6
第三章 单一来源采购须知	10
(一) 总则	10
(二)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11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12
(四) 响应文件的提交	14
(五) 协商	15
(六) 合同的授予	18
(七) 其他	19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0
第五章 采购需求	24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5
1. 响 应 函	28
2. 报 价 表	30
3. 响应承诺函	31
4. 资格声明函	32
5.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36
6. 项目实施方案	37
7. 优惠及服务承诺	38
8. 其他资料	39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黄淮学院 2025 年黄淮学院与韩国东明大学合作举办动画专业本科教育项目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一、**采购项目名称：**黄淮学院 2025 年黄淮学院与韩国东明大学合作举办动画专业本科教育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豫财单一采购-2025-136

三、**项目预算金额：**2840000 元

四、**采购需求（包括目标、标准、数量、规格、服务要求、验收标准等）**

1、采购内容：合作办学项目所开设专业相关的最新培养方案、课程设置、教学大纲、教材及教学软件、教学质量标准和考核方法，并保证提供的课程和专业核心课程占全部课程和专业核心课程的三分之一以上。

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3、服务期限：1 年。

4、质量要求：合格，满足采购人要求。

5、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6、包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一个包段。

7、合同履行期限：以合同签订为准。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参与：否

9、是否接受进口产品：不接受

10、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五、**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及地址：**

1、供应商名称：郑州中恒智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供应商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建业路 90 号院 1 号楼东 3 单元 3 层东 A 号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供应商信用查询：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注：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当天将对单一来源供应商的信用情况（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打印留存。若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当天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为无效供应商。

七、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1、时间：2025年10月29日至2025年10月31日，每天上午8:30至12:00，下午14:3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河南兴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郑州市电厂路与洧河路向西200米路南）

3、方式：现场领取；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时须提供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4、售价：0元/份，售后不退。

八、响应文件的提交：

1、截止时间：2025年11月03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河南兴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六楼第一会议室（河南省大学科技园东区15F西座（郑州市电厂路洧河路向西200米路南）

九、单一来源协商有关信息：

1、单一来源协商时间：2025年11月03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单一来源协商地点：河南兴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六楼第一会议室（河南省大学科技园东区15F西座（郑州市电厂路洧河路向西200米路南）

十、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河南省招标采购综合网》上发布。

十一、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保护环境等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 7000 元,由成交单位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收取信息:单位名称:河南兴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户行:郑州银行淮河路支行;银行账号:905200820109055643。

十二、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黄淮学院

地址:河南省驻马店市驿城区开源大道 76 号

联系人:尹鸿坦

联系方式:0396-2853541

3.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兴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电厂路 80 号 158 号楼

联系人:郑蒙蒙、宋丹丹、刘恒、李昆录

联系方式:0371-68982007

电子邮件:hnxdgs2007@126.com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郑蒙蒙

联系方式:0371-68982007

2025 年 10 月 28 日

第二章 单一来源采购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黄淮学院
2	项目名称	黄淮学院 2025 年黄淮学院与韩国东明大学合作举办动画专业本科教育项目
3	采购方式	单一来源采购
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供应商信用查询：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注：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当天将对单一来源供应商的信用情况（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打印留存。若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当天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为无效供应商。
5	协商有效期	<u>90</u> 日历天（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算起）
6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叁份，电子版响应文本壹份（U 盘，包含正本全部内容）。 注：电子版响应文件为签字盖章版的响应文件 PDF 格式彩色扫描件。

7	装订要求	响应文件应按以下要求装订： 1、左侧胶装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否则视认为不响应实质性内容。 2、在书脊上注明：项目名称和供应商名称，第几册，共几册（若有分册）；此条不作为否决响应因素。
8	封套上写明 (标明：正、副本或电子版)	供应商全称：____（供应商自行填写）____（盖公章） 供应商地址：____（供应商自行填写）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签字或盖章）____ _____项目响应文件 在 2025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9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河南兴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六楼第一会议室（河南省大学科技园东区15F西座（郑州市电厂路洧河路向西200米路南）
10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11 月 03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11	单一来源协商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 年 11 月 03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河南兴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六楼第一会议室（河南省大学科技园东区 15F 西座（郑州市电厂路洧河路向西 200 米路南）
12	服务期限	1 年
13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4	质量要求	合格，满足采购人要求
15	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黄淮学院 地址：河南省驻马店市驿城区开源大道 76 号 联系人：尹鸿坦 联系方式：0396-2853541 2、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兴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电厂路 80 号 158 号楼 联系人：郑蒙蒙、宋丹丹、刘恒、李昆录 联系方式：0371-6898200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郑蒙蒙 联系方式：0371-68982007
16	采购预算价 (最高限价)	大写：贰佰捌拾肆万元整 小写：2840000.00 元
17	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保护环境等政府采购政策。 依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和《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扩大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范围的通知》（市监认证函〔2019〕513 号）的要求，政府采购属于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时，供应商应当列明本项目中所投的“节能产品清单”并提供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等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如政府采购属于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要求的强制政府采购产品的，供应商所投产品须属于清单中产品且须提供相关资料。政府采购属于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时，供应商应当列明本项目中所投的“环境标志产品清单”并提供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等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

		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本次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1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94号）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不再接收。接收质疑函联系部门：河南兴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371-68982007，通讯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电厂路80号158号楼。 2. 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规定。 3. 供应商所投货物涉及无线局域网产品的须执行国家财政部、发改委、信息产业部等部门的相关规定。供应商所投货物涉及计算机办公设备的须执行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等部门规定。供应商所投货物为国家强制性认证产品的须符合强制性标准。供应商所投货物涉及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且应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4. 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因有行业特殊情况，可以分支机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

第三章 单一来源采购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 1.1.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文件规定，编制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 1.2. 单一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次采购文件中所述的黄淮学院2025年黄淮学院与韩国东明大学合作举办动画专业本科教育项目。

2. 定义

- 2.1. 采购人：黄淮学院。
- 2.2. 代理机构：依法代理本项目组织政府采购活动的执行机构（河南兴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2.3. 合格供应商：
 - 1) 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前附表规定的内容。
- 2.4. 成交供应商：接受成交通知书，最终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 2.5. 响应文件：指供应商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 2.6. 供应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拟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的

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协商费用

- 3.1. 无论协商过程中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其参加本采购活动自身所发生的所有费用。

（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4. 采购文件的组成

- 4.1. 采购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第二章 单一来源采购前附表

第三章 单一来源采购须知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4.2. 除 4.1 内容外，采购人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发出的对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 4.3. 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后，应仔细检查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己承担。供应商同时应认真审阅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没有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 采购文件的澄清

- 5.1. 供应商若对采购文件有任何疑问，应在获得采购文件后及时向

采购人提出澄清要求。

- 5.2. 采购文件的澄清以书面形式发送给供应商，采购文件的澄清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6. 采购文件的修改

- 6.1. 采购文件发出后，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可对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 6.2. 采购文件的修改以书面形式发送给供应商。采购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 6.3. 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为准。当采购文件、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7.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单位

- 7.1. 响应文件和与采购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 7.2. 除相关技术规范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使用的度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 响应文件的组成

- 8.1. 响应函；
- 8.2. 报价表；
- 8.3. 响应承诺函；
- 8.4. 资格声明函；
- 8.5.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8.6. 项目实施方案；
- 8.7. 优惠及服务承诺；

8.8. 其他资料。

9. 响应文件格式

9.1. 响应文件应包括本须知第8条中规定的全部内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可以使采购文件所提供的响应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10. 报价

10.1. 报价时须写明所报价格、服务期限、服务地点、质量等内容，报价包含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

10.2. 报价为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报价含税费、本次服务等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10.3. 响应文件的报价，应是完成本项目和采购需求、合同条款上所列范围及全部内容，并以此作为供应商计算单价或总价的依据。若缺项、漏项则视为已包含在报价中，一旦成交不再另行增加该费用。

10.4. 供应商应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报价。成交价格以协商最终确定报价为准。

11. 采购货币

11.1. 供应商以人民币填报所有单价或价格，合同实施时亦以人民币支付。

12. 协商有效期

12.1. 协商有效期见单一来源采购前附表所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均保持有效。

12.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提出延长协商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供应商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长协商有效期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13.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 13.1. 供应商应按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份数提交响应文件。
- 13.2.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并应在响应文件的封面上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 13.3. 响应文件封面、响应函均应加盖供应商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授权委托书。
- 13.4. 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由供应商加盖供应商的印章或由响应文件签字人签字或盖章。

(四) 响应文件的提交

14.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4.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所有副本可密封在一起)、电子版分别单独密封。
 - 14.2. 响应文件封套上写明的资料见单一来源采购前附表相关规定,并加贴封条(封条应打印“于 2025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之前不得开启”的字样),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章。
 - 14.3. 未按本章第 14.1 项和第 14.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对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15. 响应文件的提交
 - 15.1. 供应商应按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地点,于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16. 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 16.1. 响应文件的提交截止时间见本须知前附表规定。

16.2. 采购人可按本须知规定以修改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供应商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准。

17. 迟交的响应文件

17.1. 采购人在单一来源采购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收到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并退回给供应商。

18.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18.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以后，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8.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应按本须知第 14 条有关规定密封、标记和提交，并在内外层响应文件封袋上清楚标明“补充”、“修改”或“撤回”字样。

18.3.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响应文件。

（五）协商

19.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

19.1. 采购人应当组织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人不得成为单一来源采购人员。

19.2. 本项目单一来源协商小组由三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不少于单一来源采购人员成员的三分之二。

20.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20.1.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无效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20.1.1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0.1.2 提交合格的撤回通知的。

21. 单一来源协商开始

21.1. 采购人按单一来源采购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协商，并邀请供应商参加。参加协商代表应为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须持身份证原件、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或其授权委托人（须持身份证原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应在规定的时间参加协商会议。

21.2. 协商会议由代理机构主持，在相关部门监督下进行。

21.3. 按规定提交合格的撤回通知的响应文件不予开封，并退回给供应商；确定为无效的响应文件，不予送交评审。

21.4. 有效响应文件将送单一来源协商小组进行评审。

22. 单一来源协商程序：

22.1. 协商由代理机构主持。

22.2. 参加协商的供应商代表应为该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并与响应文件保持一致，若不一致单一来源采购人员有权拒绝与之协商。

22.3.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首先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初步审查。

22.4. 初步审查内容：

（1）供应商资格要求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2）服务期限、服务地点、质量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3）协商有效期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4）响应文件签字盖章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22.5. 初步审查结束后，采购协商小组与被协商的供应商就本次采购项目进行协商。

22.6. 协商过程中，在响应采购文件的前提下，供应商可以对响应文件进行修改。

22.7. 单一来源采购的任何一方在未征得另一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向第三方透露与协商有关的一切技术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22.8.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将以书面形式通知参加协商的供应商。

22.9. 在协商过程中，凡遇到采购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采购协商小组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于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采购协商小组予以表决，获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为通过，未获半数同意的即为否决。

22.10. 经协商，供应商提供的服务质量等均能满足采购需求，供应商最终报价不超过采购预算价的，且经单一来源采购人员确认，出具单一来源协商情况记录，并推荐成交候选人。协商情况记录应当由采购全体人员签字认可。对记录有异议的采购人员，应当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采购人员拒绝在记录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

23. 响应文件的澄清

为便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可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清的内容进行澄清。

24. 协商过程的保密

24.1. 成交后，直到授予成交供应商成交通知书止，凡属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及其他任何与协商过程有关的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24.2. 在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

程中，供应商向单一来源采购人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协商被拒绝。

25. 响应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25.1.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25.1.1 正本与副本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25.1.2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5.1.3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25.1.4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6.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响应报价，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响应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27.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提出书面单一来源协商情况记录，并推荐成交人。

（六）合同的授予

28. 合同授予标准

28.1. 本采购项目的合同将授予成交供应商。

28.2. 采购人应确定单一来源协商情况记录中推荐的成交人。

29. 成交结果的公告

29.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根据评审小组的评审意见，将评审报告送至采购人，经采购人确认采购结果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

单一来源公告的网站进行公示。

29.2. 供应商若对成交结果有疑问，有权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进行投诉和质疑，但须对投诉和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30. 成交通知书

30.1. 在协商有效期满之前，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30.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协商和签订的依据。

31. 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31.1. 签订合同后，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不得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1.2. 成交供应商如不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当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1.3. 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成交项目，不得将成交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

(七) 其他

32. 本项目的代理服务费用 7000 元整，由成交单位向代理机构支付。

33. 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025 年黄淮学院与郑州中恒智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关于动画本科中外合作办学项目的运营协议

一、协议双方

甲方：中国黄淮学院，是经中国教育部批准的一所综合性大学，位于中国河南省驻马店市开源路 76 号，邮编：463000。

乙方：郑州中恒智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是经东明大学授权对本合作课程提供全方位支持，并进行行政及教学管理机构，位于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建业路 90 号院 1 号楼 3 单元三层东 A 号。法人代表：周敬明。

二、协议目的

甲乙双方于 2016 年向中国教育部申请共同举办“动画”本科专业中外合作办学教育项目并于 2017 年 9 月开始招生（以下简称本项目）。自 2017 年起，招生培养 9 届学生，有效期至 2031 年 7 月 30 日，每届招生 120 人。为把本项目办成国内一流的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培养具有国际视野的优秀人才，双方决定签署本运营协议，以保证本项目的顺利实施。

双方同意向教育部提交的关于本项目的关键性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中国黄淮学院与韩国东明大学合作举办动画专业本科教育项目协议书”、“培养方案”）是本运营协议的基础和指南，是双方在本项目上合作的指导性文件。

三、项目的管理和运营

1. 双方成立“合作办学项目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项目管理委员会”）作为本项目的最高管理机构，管理委员会由 7 人组成，其中 4 人来自甲方，3 人来自乙方，由甲方委任“管理委员会”主任，乙方委任副主任。
2. “项目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本项目的工作指南、教学计划和安排、配套政策、项目发展计划。
3. “项目管理委员会”定期召开会议对本项目运行情况进行评估，并在一致同意后按照规定的程序对本项目进行调整、改进并报有关部门备案或审批；委员会成员间保持紧密联系，以确保本项目的有序运行。

4. 双方可在友好协商的基础上对“项目管理委员会”、本项目的招生、录取、培养方案、培养模式、运营模式等提出调整。
5. 双方同意为保证本项目的顺利实施进行信息共享，这些信息包括教学大纲、课程信息、教学安排信息、学生信息、学生成绩等。

四、招生和录取

1. 本项目每年招生计划 120 人，招生方式为纳入国家普通高等教育招生计划，参加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统一入学考试，并符合相关招生录取规定和要求。
2. 甲方负责本项目的招生、录取和学生注册工作，并在每年学生注册完成后及时把学生的注册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姓名、性别、年龄、籍贯、地址、联系方式、入学成绩）发送给乙方，如学生信息有变动应及时通知乙方。

五、教学

1. 双方一致认为本项目的长期成功来自于学生学业的成功，双方同意提供高质量的课程和教学管理以保证本项目的质量，使学生成功完成学业并达到韩国本科教育的相应水准；双方同意本项目的成功还取决于双方的项目管理人员之间、运营机构之间、教师之间毫无保留地合作和有效的沟通。
2. 按照双方所签协议以及向教育部申报材料的要求，双方协商确定本项目的培养方案和每年的教学安排，由甲方负责全部课程门数和学时的三分之二，乙方负责全部课程门数和学时的三分之一，分三年完成。教学安排应考虑项目的总体要求和双方的个性需要，一经商定即不能更改，如有一方确需更改教学安排，应在前一个学期结束前书面通知对方并获得对方书面认可方可更改。
3. 甲方负责安排教师讲授由本方负责的课程和其他教学活动并对这些课程的教师 and 教学活动进行管理，对教学质量负责。
4. 乙方负责教授的课程科目采取大班教学、小班辅导的方式进行教学。
5. 甲方按照每门课程学生人数配备韩语和专业辅导教师，配合乙方教师完成由乙方负责的课程。辅导教师主要负责发出、接收、评估、归还课程作业、课堂测验与练习并将相关结果向学生和乙方教师反馈，出席每周课程进展会议，撰写学生进展报告，完成乙方教师交给的其他辅助教学活动。
6. 本项目三分之一的课程使用韩语作为授课语言，要加强学生韩语沟通和应用能力的培养，切实提高学生韩语水平，为学生顺利开展专业课程学习以及后续在乙方单位的专业课程学习提供语言支持。

7. 甲方负责为本项目所有教学活动提供相应的教室、实验室、计算机房、图书馆，以及其他软硬件设施；并配备一间乙方教师及管理人员办公室。
8. 乙方负责安排乙方教师讲授本项目中所有由乙方负责的课程和教学活动，并对这些课程的教师、教学活动进行管理，对教学质量负责。
9. 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乙方本专业的培养方案、教学大纲、课程描述、教材、教学理念、教学模式等以帮助甲方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10. 乙方每年对本项目学生的学业完成情况进行评估，乙方在评估合格的基础上认可学生在甲方取得的所有学分。

六、学分互认、对接要求和证书发放

1. 在本项目教学质量得到保证的条件下，甲乙双方认可本项目学生在对方学习期间所取得的全部学分。
2. 在自愿且符合乙方录取要求的基础上，即韩语能力考试（TOPIC）二级以上（含二级）或乙方组织的内部语言测试合格，专业课成绩及格，本项目学生可以选择前两年在甲方学习，后两年赴乙方学习。语言成绩未到入学要求的项目学生，可以申请到乙方进行语言培训，成绩合格方可进入专业课学习。学生第三和第四学年在乙方学习期间，成绩合格，可获得乙方的学士学位证。

七、教学保障和后勤

1. 甲方负责为所有课程、教学活动提供并维护充足且符合要求的场地、设施、设备及其它资源，包括但不限于一个足够容纳 100 人的多媒体大教室、4 个可以容纳 30 人的辅导教室、能满足教学要求的实验室、图书馆、自修室、计算机房、教学器材、藏有课程所需相关书籍的图书馆等；
2. 甲方负责为乙方教师或教学管理人员安排在校的接送机或接送站服务，为上述人员提供必要的办公和生活条件，包括配有办公桌椅、计算机、打印机、网络、书柜的办公室和带有厨房、浴室、空调、互联网、电话等的独立校内住宿，上述费用由甲方承担；甲方帮助安排上述人员的饮食及其他生活服务，费用由上述人员自理；上述人员在驻马店以外的旅行费用由乙方负责。

八、财务安排

1. 黄淮学院和东明大学分别负责项目学生在其学校学习期间的学费收缴。
2. 乙方对本项目内赴乙方完成后两年学习的学生提供录取上的便利和适当的学费减免。

3. 根据成本补偿原则，按照双方协定，2025 年度合同金额为：_____元，包含 15 门课程引进费_____元、外方教师授课费_____元、项目管理运营费_____元、教学资源使用费_____元。
4. 甲方负责在 2025 年 12 月底前支付合同全部金额共计_____元（大写_____）。此财务支付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执行。除此之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5. 乙方为东明大学授权代理机构，负责财务结算，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提供对公支付账户及相应数额的正规发票。此财务支付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执行。

九、协议期限、修改和争端解决

1.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协议自正式签署起生效。
2. 双方同意本着诚实守信的原则解决与本协议有关的争执或分歧，如无法协商解决，应提交驻马店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裁决，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3. 对于由洪水、火灾、地震、战争等不可抗力导致任何义务不能得到执行或延迟执行的，任何一方都不为此承担责任。

黄淮学院

郑州中恒智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签字人：张艺迪

签字人：周敬明

职务：副校长

职务：法人

签字：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采购需求

郑州中恒智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负责提供与此合作办学项目所开设专业相关的最新培养方案、课程设置、教学大纲、教材及教学软件、教学质量标准和考核方法。项目聘任的外籍教师，应具备学士以上学位和相应的职业资格证书，并具有 2 年以上教育、教学经验。每学期应根据开课要求选派一定数量的教师到本项目任教。引进的外方课程和专业核心课程应占全部课程和核心课程的三分之一以上，外方教师担负的专业核心课程的门数和教学时数应占全部课程和全部教学时数的三分之一以上。

注：以上要求为实质性要求，若出现负偏差或者不响应情况，则视为无效响应。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正/副本

黄淮学院 2025 年黄淮学院与韩国东明大学 合作举办动画专业本科教育项目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 ）

供应商： 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录

(格式自拟)

1. 响 应 函

致：黄淮学院

根据贵方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签字代表____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_____提交下述文件，并对此负法律责任。

1. 响应函；
2. 报价表；
3. 响应承诺函；
4. 资格声明函；
5.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6. 项目实施方案；
7. 优惠及服务承诺；
8. 其他资料。

根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所附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交付的服务报价：¥_____，文字表述为_____。

服务期限：_____；质量：_____。

2、如果我单位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单位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采购文件的规定签订合同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3、我单位详细审查了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单位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4、本项目协商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起 90 个日历天。

- 5、我单位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协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与本协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供应商： 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报 价 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报价合计	(大写)	(小写)
服务期限		
服务地点		
质量标准		
需要说明的问题：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 响应承诺函

致：河南兴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项目不向供应商收取响应保证金，供应商须以响应承诺函的形式替代响应保证金。在黄淮学院 2025 年黄淮学院与韩国东明大学合作举办动画专业本科教育项目单一来源响应过程中，我单位郑重承诺：

- 1、我单位提供的所有文件材料，均是真实的。
- 2、在协商有效期内我单位保证不撤回响应。
- 3、如果我单位为本项目成交人，我单位将严格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并履行合同。

如果违反上述承诺，代理机构有权在代理公司所在地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追究我单位责任。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 资格声明函

黄淮学院：

我方接受贵方的采购邀请，自愿参加单一来源协商，现递交下列文件并保证所有陈述是正确、有效的：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3.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提供 2024 年度经财务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出具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6.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单位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和单位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提供加盖公章的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以上要求的内容请附后）

4.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后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注册地址）的_____（单位）的在下面
签字或盖章的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
（单位）的在下面签字或盖章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
代理人，就_____（项目名称）的单一来源协商及合同的执行、完成和相关服务，以
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后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职务：_____

单位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地址：_____

4.3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4.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提供 2024 年度经财务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4.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出具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4.6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单位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和单位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提供加盖公章的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采购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项目实施方案

7. 优惠及服务承诺

8. 其他资料

- 1) 供应商可自行提供其认为必要的其他资料。

2) 中小企业声明函等涉及政府采购政策相关资料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可不附此项内容可空白不填写不盖章）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该声明函是针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用提供该声明。

2、根据财库〔2017〕141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中的承诺如有虚假，其成交资格将被取消。**